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8)

## 關於職工代表監事任職的公告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本行」)欣然宣佈,於2019年6月13日舉行的本行職工代表大會會議上,樂小明先生(「樂先生」)獲選舉為本行監事會(「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19年6月13日起生效,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樂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樂小明先生,42歲,自2013年12月起出任本行黨群工作部主任,期間於2017年4月至2018年8月兼任安全保衛部主任。樂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3年12月擔任重慶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多個職位,包括工業處主任科員、綜合處主任科員、綜合處副處長、人事秘書處副處長及人事秘書處處長;2003年3月至2007年7月擔任重慶市梁平縣人民政府辦公室多個職位,包括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等,期間於2007年3月至2007年5月借調至重慶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工業處工作;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擔任重慶市忠縣農業局農經站農村土地管理崗。樂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四川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並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自2009年1月至2012年6月於西南大學農業推廣碩士專業學習,並獲得農業推廣碩士學位。

樂先生於任職期間不在本行領取任何監事酬金,而是根據其在本行的具體管理職位領取 相應的報酬。本行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其領取的相應報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樂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本行以外的任何上市公司 出任其他董事或監事,亦無於本行的集團成員擔任任何職位。樂先生概無與本行的任何 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此外,樂先生概無 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分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樂先生的任職事宜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

代表董事會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劉建忠

中國 • 重慶, 2019年6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劉建忠先生,謝文輝先生及張培宗先生;本行非執行董 事為陳曉燕女士、羅宇星先生及溫洪海先生;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增霆先生、曹 國華先生、宋清華先生、張橋雲先生及李明豪先生。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335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676129728J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